

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(2016年5月)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为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提供服务;石油天然气勘探技术、石油天然气设备、仪器仪表技术开发、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;计算机系统服务;软件开发;软件服务;数据处理(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,PUE值在1.5以下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);工程勘察设计;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;销售石油天然气设备、仪器仪表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;租赁石油天然气软件及硬件设备、仪器仪表;出租办公用房、出租商业用房;出租厂房;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)</p>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为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提供服务;石油天然气勘探技术、石油天然气设备、仪器仪表技术开发、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;计算机系统服务;软件开发;软件服务;数据处理(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,PUE值在1.5以下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);工程勘察设计;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;销售石油天然气设备、仪器仪表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;租赁石油天然气软件及硬件设备、仪器仪表;出租办公用房、出租商业用房;出租厂房;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。销售燃料油、润滑油、化工产品、橡胶制品、矿石、金属制品、焦炭、机电设备及配件、机械设备及配件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、装潢材料、针纺织品、日用品、体育用品、文化用品、家具。(依法须经批准</p>

	<p>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</p> <p>（以上内容以工商批复为准）</p>
--	--

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24日